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商借教師 鄭玉華

電話:3322101#7417

電子信箱: jenny0709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9月26日 發文字號:桃教小字第114009239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376735100E\_1140092399\_ATTACH1.doc)

主旨:檢送修正「桃園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教保服務機構教職

員本土語言能力認證獎勵計畫 | 案,請查照。

正本: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、本市各公立學校

附設幼兒園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: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高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幼兒教育科(含附件)

電 2025/09/26 文 交 交 資